

2023 年度
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沙溪卫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医疗、常见病多发病护理、恢复期病人康复治疗与护理、预防保健、卫生技术人员培训等。

(一)负责本乡镇的卫生工作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的制订，社会公共卫生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二)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加强医疗工作的管理，努力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使用农村适宜的医疗技术，正确的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急救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

(三)负责辖区内的卫生信息统计、分析、上报。

(四)承担公共卫生管理，全面提升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管理，加大村卫生室的标准化建设；深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管理，负责村卫生所的技术指导和村医培训等工作。

(五)卫生行政管理，承办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相关业务或事项及负责上级卫生行政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

(六)负责承办上级卫生行政部门下达及其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相关业务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沙溪卫生院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明溪县沙溪卫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一、提供公共卫生服务；二、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三、家庭医生签约管理；四、组织管理工作；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新冠病毒防控工作，认真传达中央、省、市、县有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我院疫情防控工作，做好乙类乙管工作：

1. 加强人员培训。加强医务人员的医疗技术水平，强化自身防护，掌握防控规范，提高防控能力。今年以来，共开展新冠病毒感染防控培训 2 场次，培训人 21 人次。

2. 做好发热患者筛查工作，按照疾病登记的规范要求进行全面完整信息登记，并引导到发热诊室就诊。今年截至目前，发热门诊共救治发热病 78 人次。

3. 加强对人员管理。根据区域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开展

健康管理，发生异常情况及时报告。

4. 广泛动员和宣传。依据上级防治机构提供的规范、准确信息，科学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及时向辖区居民宣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核心知识，科学指导辖区居民认识和预防疾病，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防控观念，规范防控行为，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和个人防护能力，出现症状及时就诊等。发放宣传单 1500 多张、宣传画 30 多张、小折页 800 多份。

5. 提高新冠疫苗接种率。乡村两级干部针对交通不便、老弱群体出行困难的问题，安排专人、专车上门，提供免费接送服务，做好接种群众出门、上车、陪同工作，实现疫苗接种“一条龙”服务，做到符合条件人群“应接尽接、应接必接、应接快接”，有序高效推进 60 岁及以上常住人群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全乡 60-79 岁以上老年人疫苗第一剂、二剂、三剂接种率均达到 100%，共接种 668 人；80 岁以上老年人疫苗第一剂接种 167 人，接种率达到 97.66%，第二剂接种 163 人，接种率达到 95.32%，加强剂接种 145 人，接种率达到 74.27%。有效筑牢免疫的坚实屏障。

(二) 切实开展空白村巡诊服务工作，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和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期印发的《卫生健康系统贯彻落实以基层为重点的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若干要求》

（国卫基层发〔2022〕20号）、《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国卫扶贫发〔2021〕6号），推动建立城市医疗卫生人才定期服务乡村制度，有效提升县域特别是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农村居民获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可及性、便利性，现就做好县域巡回医疗和派驻服务工作，促进我乡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我院空白村巡诊工作：

1. 强化医务人员培训：掌握工作规范，提高作业能力，开展专题会议2次。

2. 广泛动员和宣传：依据上级机构提供的规范、准确信息，科学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及时向辖区居民宣传巡诊核心知识。

（三）胸痛救治单位建设工作，为提高基层胸痛诊疗服务能力，建设我院胸痛救治单元。

1. 强化医务人员培训：掌握工作规范，提高作业能力，开展专题会议2次。

2. 广泛动员和宣传：依据上级机构提供的规范、准确信息，科学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及时向辖区居民宣传胸痛核心知识。科学指导辖区居民认识和预防疾病，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防控观念，规范防控行为，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和个人防护能力，出现症状及时就诊等。发放宣传单1000多张、宣传画20多张、小折页500多份。

(四)健康促进医院创建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健康促进健康教育，我院积极开展健康促进医院创建工作，促进现代医疗服务模式的形成。

1. 强化医务人员培训：掌握工作规范，提高作业能力，开展专题会议 4 次。明确任务分工。

2. 广泛动员和宣传：依据上级机构提供的规范、准确信息，科学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及时向辖区居民宣传健康促进医院核心知识。

3. 切实做好禁烟工作，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观念，规范行为，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和个人防护能力等。云屏循环播放禁烟、控烟宣传片；发放宣传单 1000 多张、禁烟小折页 500 多份。

(五)基本医疗开展情况，通过县总医院医疗资源、人才、病种“三下沉”运行机制，我院诊治的病种增加，中医特色服务人数增加，同时慢病用药与县总医院一致，逐步实现“小病不出村，一般病不出乡”格局。通过双向转诊、远程视频会诊、总院高级职称医师定期到卫生院坐诊的方式方便群众就医，也提高卫生院的诊治能力。今年 1-12 月门诊 13413 人次，去年同期提高 6.2%；住院 151 人次，比去年同期提高 15.2%，医药收入与去年同期持平。门诊次均费用 54.2 元；住院次均费用 472.6 元。完成食源性疾病预防及药品不良反应报告的任务。

(六)康复联合病房投入使用，为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形成县级公立医院与基层医疗机构分级诊疗、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的分工协作机制，全面推进建设县乡康复联合病房，提升我院医疗机构康复治疗技术。我院于05月19日正式挂牌明溪县沙溪分院康复联合病房，目前已投入使用，实现了中医住院病人零的大突破。

(七)不断强化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随着卫生院功能转变，我院认真履行十四项农村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任务。实行公共卫生科人员分村挂包，责任到人。责任医生分村进行全年的上门访视工作，对糖尿病、高血压等常见病、多发病进行了分级管理，并进行了有效的健康干预。按要求建立农民健康档案，所有体检内容、访视内容、重点疾病均能在健康档案中反映出来，使健康档案成为真正的活档案，并对老年人和困难群体进行了定期服务和跟踪服务，动态管理等。

(八)做好慢病一体化工作。慢病按分层分标进行管理，目前我院高血压、糖尿病纳入一体化管理数和管理率都达上级要求。

(九)通过卫生院延伸举办卫生所，按照“七统一”对村卫生所进行管理，提升卫生所的服务能力。指导卫生所开展免费送药，方便群众看病，全乡应设立卫生所5家，已设立5家（其中3家为卫生院巡诊），完成100%；开通医保结算

5 家；全部药品实行零差率，进一步减轻患者负担。村卫生所，人次均费用 39 元。

(十)健康扶贫方面：按照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签约服务工作相关规定要求，建立一人一档；开展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宣传，健康知识普及，提供诊疗信息、健康咨询，重点做好高血压、糖尿病、结核病、严重精神障碍等签约服务跟踪落实，增强因病致贫人员战胜疾病和困难的信心，提高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增强健康扶贫的获得感，并对已签约 39 人进行健康体检。

(十一)家庭医生签约及 65 岁老年人体检方面：到目前已签约 903 人，签约率 100%，并进行履约服务；65 岁老年人体检 685 人，完成任务数 100%。

(十二)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认真抓好扫黑除恶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县、乡工作会议精神，一是领导重视，组织健全。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扫黑除恶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二是目标明确，责任到人。三是强化检查监督，防范案件的发生。为使各项制度有效落实，坚持每季一次安全大检查，加大对重点科室的巡查力度，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一年来医院的公共秩序、社会治安状况良好，为医院的改革和发展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十三)抓继续医学教育，重视人才梯队建设，2023 年全

院职工参加明溪县公务员局要求的公共课培训，8 名医护人员到县、市、省级医院和卫生行政主管部门举办的学习班参加短期培训，选送 1 人到县总医院进修学习，1 人在参加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103.3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3.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3.69	本年支出合计	423.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4.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4.36
总计	647.70	总计	647.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413.69	310.33	0.00	103.3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69	310.33	0.00	103.36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38.07	234.71	0.00	103.36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17.62	214.25	0.00	103.36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0.45	2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5.62	7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7.48	6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4	8.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423.34	332.27	91.0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34	332.27	91.07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39.90	324.13	15.77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15.91	315.91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98	8.21	15.77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3.45	8.14	75.3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30	0.00	75.3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4	8.14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3.68	353.68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0.33	本年支出合计	353.68	353.6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8.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9	5.09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58.77	总计	358.77	358.77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3.68	262.61	91.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68	262.61	91.0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70.24	254.47	15.77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46.25	246.25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98	8.21	15.77
21004	公共卫生	83.45	8.14	75.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30	0.00	75.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4	8.14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1.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8.16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3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9.93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3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5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5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7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1.87	公用经费合计					0.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9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9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99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明溪县沙溪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647.70 万元，支出总计 647.7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6.74 万元，增长 2.65%，主要是人员经费和医疗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413.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06万元，增长9.8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0.3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103.36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423.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00万元，增长7.9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32.2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67.98 万元，

公用支出 64.29 万元。

2. 项目支出 91.0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58.77 万元，支出总计 358.7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5.08 万元，增长 4.39%，主要是：职称聘用，人员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53.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4.00 万元，增长 22.09%，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00302-乡镇卫生院支出 246.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69 万元，增长 19.21%。主要原因是工资支出增加。

(二)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8 万元，下降 20.23%。主要原因是基本药物补助支出较去年减少。

(三)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75.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92 万元，增长 46.5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

卫补助支出增加。

(四)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8.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6 万元，增长 489.8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发放医务人员一次性补助 5000 元/人。

(五)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卫生院零星修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95 万元，下降 100.00%。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2.61 万元，

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1.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0.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9.50%；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41.46%。主要原因是疫情放开，外出培训、会议等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出国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00%；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41.4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新增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00%；较上年增加 0.58 万元，增长 141.46%。主要是疫情放开，外出培训、会议等增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未使用财政资金用于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2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

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卫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 2023 年无相关部门项目自评，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3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